

附件 1:

## 2022 年度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 开放情况自查报告

为切实发挥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专项资金的扶持作用，进一步加强对公共体育场馆开放使用的评估督导，优化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绩效管理方式，推动我县全民健身运动深入开展，对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情况进行了全面清理自查，并制定自查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场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互助县 2 所大型公共体育场馆（体育场、体育馆），享受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资金合计 240 万元。县体育馆下达资金 105 万，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80 万元，奖励资金 5 万元、省级配套补助 20 万元；县新城区体育场下达资金 135 万元，中央补助资金 104 万元、奖励资金 5 万元，省级资金 26 万元；上年结余 26.4 万元；未到位资金 2.6 万元；收入合计 263.8 万元。支出 276.5 万元，超支 12.7 万元。

（一）互助县新城区体育场：互助县新城区体育场位于互助县东城区，由县群众体育指导服务中心负责运营，上级主管单位为县文体旅游局。体育场于 2011 年 6 月建成使用，由体育场和室外健身场组成，占地总面积 105 亩，南北长 341 米、东西宽 205 米，场内设有标准 400 米塑胶田径场和人工

草坪足球场。外围健身场设篮球场 6 块、羽毛球场 8 块、笼式足球场 2 块、乒乓球桌 10 块、健身路径场 300 平方米。体育场是由互助县人民政府采用 BT 模式（建设-转让模式）投资 4600 万元建成的。2022 年度体育场下达补助及奖励资金 135 万元，用于体育场日常维护、能源费用、临聘人员工资、设施设备更新、举办公益性体育活动及培训、改善场馆周围环境等，其中：支付安保费 1.98 万元；比赛奖品费 0.2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31 万元；电费 7.47 万元；广告费 1.01 万元；锅炉房维修 1.94 万元；临聘人员工资 33.91 万元；燃气费 7.80 万元；审计费 1.50 万元；水泵费 9.39 万元、水费 2.59 万元；网费 2.27 万元、体育场维修费 83.85 万元；垃圾处理等其他费用 0.19 万元。

体育场联系电话 0972-8323311。

（二）互助县体育馆：互助县体育馆位于威远镇吐谷浑广场北侧，体育馆由县群众体育指导服务中心负责运营，上级主管单位为县文体旅游局。体育馆总投资 7500 万元，占地面积 2.79 公顷，建筑面积 19000 平方米。篮球馆四周设看台，观众坐席 3000 座；羽毛球场地 5 块共计 1500 m<sup>2</sup>；乒乓球室面积 200 m<sup>2</sup>，配有 20 台专业乒乓球桌；健身房面积 450 m<sup>2</sup>，有 30 台跑步机和各式力量训练器械 30 余种，可容纳 60 余人同时参与健身活动；动感单车室配有动感音响、炫彩灯光和 60 余台专业单车；2019 年 9 月份试运营。补助及奖励资金 105 万元，用于体育馆日常维护、能源费用、临聘人员工资、设施设备更新、举办公益性体育活动及培训、

改善场馆周围环境等，其中：支付体育馆安保费 3.96 万元；各类比赛奖品费 4.40 万元；电费 5.02 万元；比赛宣传广告费 7.83 万元；临聘人员工资 28.71 万元；办公用品费 2.37 万元；公共体育场馆智慧化管理监控安装费 24.25 万元；水费 0.86 万元；网络费用 2.23 万元；场馆维修费用 35.94 万元；器材购置费 4.07 万元；青少年假期免费培训费 1.4 万元。

体育馆联系人：赵福祖，联系电话：13897313007。

## **二、场馆总目标**

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专项资金投入使用后，利用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聘用了场馆服务人员，改善了场地内外的维修，购置了场馆所需的健身器材等设备，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 35 小时，国家法定节日、全民健身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 15 小时，体育馆和综合馆每周星期日、每年 8 月 8 日“全民健身日”为广大群众免费开放。有效地利用和开放场馆，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一个良好的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的场所，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需求，丰富文体活动，开展一系列全民健身活动，培养体育人才，推动了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的发展。

## **三、场馆阶段性目标**

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专项资金投入使用后，实现了以下运营目标：1. 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增强城乡社会凝聚力，提高城乡人民群众文明素质，活跃城

乡文化生活，为进一步促进城乡生产发展、乡村文明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 体育场设施得到完善，体育场健身环境得到改善，更多的人参与到全民健身活动中，提高群众的身体素质，丰富群众体育文化生活；3. 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互助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互政办〔2022〕103号）文件精神。扶持体育运动组织，体育运动组织不断增加，带动更多群众参加体育锻炼，提升全民健康水平。

#### **四、场馆运行情况**

2022年，为了配合疫情防控工作，新城区体育场于1至3月设为县人民医院核酸检测点。新城区体育场、体育馆、全民健身综合馆于4月13至5月31日、8月26至12月5日实施封闭管理，其它时间实施了限制人流量管理措施，新城区体育场实际开放天数为237天。

（一）县新城区体育场：2022年体育场免费开放，平均每天到体育场参加健身的人数达1200多人次，每月参加健身的人数达36000多人次，全年参加体育健身活动的人数达288000人次；举办大中小型群众体育赛事活动达9场，参加体育比赛活动人数达11000人次；举办免费体育培训活动2次，参加体育培训人次达3800人次；今年到体育场免费参加体育健身、体育比赛、体育活动的人数达到328000人次。体育场外围篮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五人制足球场平均每天参加健身人数达500人次，月均参加健身人数达15000

人次，全年参加健身人数达 154000 人次。极大地满足了群众健身需求，丰富了群众文化体育生活。

（二）互助县体育馆：2022 年体育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平均每天参加健身的人数达 80 多人次，每月参加健身的人数达 2400 多人次，全年开放参加体育健身的人数达 19200 多人次；全年举办大小型体育赛事 3 次，参加比赛人数达 3025 人次；举办了互助县青少年羽毛球、重竞技、跆拳道培训班、互助县新编二十四式太极拳培训班，参加培训总人数达 3160 人次；观看体育比赛的观众人数达 6000 多人次；举办各类会议 3 次，参加会议总人数达 850 人次；体育馆全年开放接待总人数达 32235 人次，其中参加体育比赛健身活动的人数达 25385 人次；满足了群众健身需求，丰富了群众文化体育生活。

（三）互助县全民健身综合馆：，2022 年互助县全民健身综合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平均每天参加健身的人数达 230 人次，每月参加健身的人数达 6900 多人次，全年参加体育健身的人数达 55200 多人次；全年举办大小型体育赛事 2 次，参加比赛人数达 950 人次；举办了互助县青少年羽毛球、乒乓球、篮球培训班，共 3 期，参加培训人数达 2700 人次；全民健身综合馆全年开放接待总人数达 58850 人次。满足了群众健身需求，丰富了群众文化体育生活。

## 五、场馆评价情况

### （一）评价目的

为确保项目资金合理使用，项目实施均按照体育场馆建

设相关标准进行了合理设计和按照设计施工，达到了相关建设要求。

## （二）评价原则

为认真做好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专项资金使用工作，我县每年结合考评指标，从制度建设、设施建设、服务面积、组织保障、配套服务、场馆环境、群众满意度、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评，考核结果为合格。

## （三）评价过程

### 1. 前期准备

为确保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我县成立了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专项资金绩效考评领导小组，为考评工作的开展奠定了组织保障。

### 2. 组织实施

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专项资金考评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组织工作人员在做好自查自评工作的同时，对免费开放时间、开放项目、群众满意度等进行考评。

### 3. 分析评价

通过考评，发现参加体育锻炼活动人数今年明显下降，2022年由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对体育场馆进行了闭馆和限制人员数量入场措施，大型公共体育场馆于4月13至5月31日、8月26至12月5日实施封闭管理，其它时间实施了限制人流量管理措施，实际开放天数为237天。体育场全年免费开放参加人次328000人、体育馆全年免费开放参加人

次 32235 人、全民健身综合馆全年免费参加人次 58850 人。

## **六、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 场馆资金情况分析**

#### **1. 场馆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互助县 2 所公共体育场馆，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教字〔2021〕121 号）文件精神，拨付 2022 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 240 万元。专项用于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展基本公共体育服务项目所需支出；其中县体育馆中央专项资金 80 万元；省级资金 20 万元，奖励资金 5 万元。县新城区体育场中央专项资金 104 万元；省级资金 26 万元，奖励资金 5 万元。

#### **2. 场馆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青海省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专项资金用于场馆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符合《青海省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3. 场馆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青海省体育局关于加强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对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实行“专户、专账、专人”管理，做到专户储存、专款专用、专人管理；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定期或不定期地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

纠正，做到从源头上控制和规范，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 （二）场馆情况分析

### 1. 经济性分析

#### （1）场馆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根据场馆建设实际需要，年初制定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没有出现改变资金用途的情况发生，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成本控制较好。

#### （2）场馆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通过评价，互助县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均按照节能减排的相关要求进行配置，实施项目符合相关要求，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 2022 年出现了少量超支现象。

### 2. 场馆效率性分析

#### （1）场馆运行情况

互助县 2022 年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按照体育场运营情况逐步实施，并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进行正常使用。

#### （2）场馆完成标准

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在实施过程中，文体旅游局定期不定期地对资金管理进行督查检查，保证了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

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的实施，完

善了体育场馆设施，体育场馆健身环境得到改善，更多的人参与到全民健身活动中，提高了群众的身体素质，丰富了群众体育文化生活，有利于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互助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互政办〔2022〕103号）文件精神。

## 七、评价结果

按照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专项资金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开展自评，评分为：95分，自我评价为“优”。

## 八、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免费低收费开放资金用于体育场馆各类设施的维修、建设和体育健身器材的购置，进一步改善了体育场馆健身环境，保障了各类赛事和群众体育文化活动的开展，满足了群众的健身需求。为做好体育场馆服务和健身指导工作，临聘了健身指导人员、值班人员、保洁员等工作人员，确保了场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存在的问题：缺乏科学的管理，体育场馆的维护管理人员大多是群体中心干部职工和临聘人员，专门的管理与技术人员较少，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体育场馆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

（三）相关建议：下一步，我们将从加强人才培养、提升管理服务能力、完善场馆服务功能、夯实体育基础设施四方面入手，做好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并在场馆内安装公共体育场馆智慧化管理系统以便群众获得安全、

方便、快捷、高效的个性化服务。